

我国首次公布条例拟定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,我市积极采取禁烟行动,多数市民表示支持

公共场所禁烟,您做到了吗?

本报记者 韩蕾

在餐厅吃完饭后无聊,吸支烟行不行?在候车厅等车之余,抽支烟行不行?公共场所的禁烟问题曾让很多人感到不解。据资料显示,我国现有吸烟人数超过3亿,7.4亿非吸烟者遭受二手烟的危害。为了减少和消除烟草烟雾的危害,国务院法制办于11月24日公布了我国首部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(送审稿)》征求社会各界意见。那么对于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,我市市民有什么看法,我市在禁烟方面做了那些工作呢?近日记者进行了采访。



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 多数市民表示赞成

截至2012年,已有100多个国家制定了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法或控烟综合性立法,其中44个国家实施了全面无烟法律,但我国还没有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方面的专门法律或者行政法规,如今我国公布了首部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(送审稿)》,或将填补这块空白。

不论是在街头巷尾,还是人流量集中的公共场所,禁止吸烟的标示牌随处可见,有的更是在入口处就贴上了“感谢您不吸烟”“为了保持购物环境的舒适和安全,请勿在商场内吸烟”的温馨提示,并且把禁止吸烟排在了所有禁止项目的第一位。但是,近日记者随机走访了商场、公园和一些人流量比较集中的餐馆、饭店,发现有些市民对禁烟的标示牌视若无睹,随手就点起烟来。

记者在火车站售票大厅内的显眼位置,看到了不少写着“禁止吸烟”的标示牌,但是,在大厅的入口处,不少人聚在一起抽烟,负责打扫卫生的段大姐在大厅里清扫一遍后,簸箕里多了不少烟头。“大厅内几乎烟头

不断。”段大姐无奈的说,“售票大厅属于公共场所,不能抽烟,但即使有提示,还是阻止不了吸烟的人。”

采访中,关于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(送审稿)》内所规定的禁烟条例,尤其是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的规定,我市多数市民表示赞同。经常去茶楼喝茶的李阿姨告诉记者,她很喜欢和一些老朋友去茶楼喝茶叙旧,但是有些人在茶楼的时候就喜欢抽烟。“你去制止他,他还觉得你多管闲事,坐在他们附近只能被动地吸二手烟了,这种行为我认为没有公德心的表现。”李阿姨说,如今将要出台的禁烟规定,可以解决他们的困扰了。

“任何烟草制品均有害健康,一些对人体有严重危害的化学成分,在二手烟中的含量要远远高于主动吸烟者吸入的主流烟草烟雾。”市民张女士告诉记者,“而如果有些人在公共场所抽烟,烟雾长时间停留,不仅污染室内空气,也会影响到每一位进入公共场所的人的健康,所以在公共场所控烟,对

市民的公众健康会起到积极的作用。”

同时,记者还采访了不少烟民,大部分烟民认为,在室内公共场所禁烟,不仅可以保护市民的身心健康,还可以维护公共场所的环境,一举两得,他们很愿意遵守。不过,有些烟民认为,自己烟龄比较长,虽然知道吸烟有害身体健康,但是多年的习惯是很难改变的,在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固然是个很好的规定,但是也会给他们带来不便。“是不是可以在室内的公共场所设置专门的吸烟区,让我们能在不影响别人健康的情况下抽烟呢?”吸烟多年的王先生向记者表示。

虽然室内全面禁烟的规定得到了大部分市民的赞成和支持,但是有些市民也很担心这些规定不能完全落实。有些市民表示,他们一般都不太喜欢去一些娱乐场所,因为里面烟味太大,而且顾客那么多,也不可能强制性地让每个人都不抽烟,所以在有一个明确的法律条文去落实禁烟的同时,还应该有一个执行机构,以免禁烟又成了一纸空文。

禁烟 我市一直在行动

世界卫生组织指出,任何烟草制品均有害健康,可导致疾病或死亡,在卫生部发布的《中国吸烟危害健康报告》中指出,吸烟会导致肺癌、中风、冠心病等疾病。而一些对人体有严重危害的化学成分,在二手烟中的含量要远远高于主动吸烟者吸入的主流烟草烟雾,二手烟可导致肺癌、鼻部刺激症状等疾病,儿童暴露于二手烟中会导致呼吸道感染、支气管哮喘、肺功能下降、急性中耳炎等疾病。

“吸烟不仅危害自己的身体健康,而且二手烟也会给别人造成危害,所以我们平时就加大了宣传力度,让大家明白,公共场所禁止吸烟。”浉河区爱卫办主任王威对记者说,他们经常到街头巷尾、公共场所去劝说和督导吸烟人群,让市民能养成在公共场所不吸烟的良好习惯。

同时,我市有关部门还围绕着“吸烟有害健康,拒吸二手烟”,中小学“拒吸第一支

烟,不做吸烟新一代”为主要内容多次开展了控烟活动,在各医院和社区服务中心也挂了宣传横幅,制作宣传板报,发放了宣传资料,设立了吸烟监督员,还发放了《创建无烟环境倡议书》。

“我们办公室是不允许抽烟的,楼道里到处都是禁止吸烟的标牌,而且办公室也贴的有温馨提示。”在羊山新区某单位上班的张先生告诉记者,“我们都知道在室内公共场所吸烟不好,所以基本上没人抽烟,我办公室里更是连烟灰缸都看不到,大家都努力的在创造一个无烟办公场所。”

未成年人是控烟工作中的一个特殊群体,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明确规定不得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,《烟草专卖法》也有相关规定,而这在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(送审稿)》中也针对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的行为进行了限制,即禁止通过自动售货机等可以直接选取烟草制品的任何方式向未成

年人销售烟草制品;不得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,对难以判断是否已成年的,销售者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,同时还强调学校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预防控制学生吸烟,对学生进行烟草危害宣传教育,及时劝阻和教育吸烟的学生戒烟。

“所以我们特地在各大商场、超市等地的显著位置悬挂了‘禁止吸烟’的标牌,并要求他们不得向未成年销售香烟。”王威说,同时区烟草局也通过烟草销售网络,进行了“不对未成年人销售香烟”的宣传活动,并与工商部门对城区烟草广告进行了排查。

“这个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(送审稿)》应该可以推动控烟迈出实质性步伐,保障公众健康!”王威告诉记者,“不过控烟不能光有条文约束,还需要更多人能够参与到公共场所不吸烟的志愿劝导队伍中来,成为禁烟的义务宣传员,这样我们才会得到一个能够保障公共健康、卫生质量良好的城市环境。”

>>> 相关链接

想吸烟, 这些场所可不行

我国首部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(送审稿)》中明确规定,所有室内公共场所一律禁止吸烟。

值得注意的是,以下公共场所不仅室内连室外也禁止吸烟:托幼机构、儿童福利机构、学校、活动中心、教育培训机构等以未成年人为主要活动人群的公共场所的室外区域;高等学校的室外教学区域;妇幼保健机构、儿童医院、妇产医院的室外区域;体育、健身场馆的室外观众坐席、赛场区域;公共交通工具的室外等候区域;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吸烟的室外场所等。

同时,风景名胜区、文物保护单位、公园、游乐园等室外区域,可以设立吸烟点,没有吸烟点的则属于全面禁止吸烟的场所。